

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文件

豫金办〔2021〕17号

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做好当前消防安全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省辖市金融工作局、济源示范区财政金融局，各省直管县（市）地方金融工作部门，机关各处室，各省管地方金融组织：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关于商丘市柘城县“6·25”重大火灾事故重要指示批示和全省火灾防治、安全生产等有关会议精神，按照省消防安全委员会统一部署，全面做好当前地方金融行业消防安全工作，现将有关事项紧急通知如下。

一、立即开展消防安全排查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会同消防救援机构，从即日起对省管地方金融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排查。各省管地方金融组织要落实消防安

全主体责任，从即日起开展自查。全省地方金融工作部门从即日起，立即组织人员，会同当地消防救援机构对单位内部及辖内地方金融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排查。

二、严格整治消防安全隐患

(一) 实行清单管理。全省地方金融工作部门要牢固树立“隐患就是事故”的理念，对检查发现的问题，逐一登记造册，清单式推进隐患清零，切实形成工作闭环。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要报请当地政府挂牌督办，确保在最短时间内整改销案。

(二) 加强执法衔接。各地地方金融工作部门对检查发现的消防安全违法违规行为，要与当地消防救援机构建立情况通报、案件移送等联动机制，由消防救援机构按照《消防法》《河南省消防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依法从严惩处。

(三) 落实重患必停。对存在重大火灾隐患随时可能造成群死群伤恶性火灾事故的地方金融组织，各地地方金融工作部门要会同当地消防救援机构立即果断采取停业等措施手段，坚决防止事故发生。对存在重大火灾隐患的地方金融组织，要在限期内整改到位，不能及时整改到位的，要会同当地消防救援机构严格依法处置。

三、全面压实排查整改责任

(一) 压实领导责任。全省地方金融工作部门、省管地方金融组织特别是党政主要领导要进一步增强做好消防安全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提高政治站位，躬身入局，带头抓实抓

细消防安全重点工作、重大问题和关键环节，确保各项工作措施件件落实、事事落地；班子其他成员也要亲力亲为在各自分管领域安排部署消防安全工作，督促落实消防安全责任。

（二）抓实直接责任。全省地方金融工作部门、省管地方金融组织要按照“谁检查、谁负责，谁督改、谁负责”的原则，健全消防工作排查台账、问题清单，明晰整改责任单位、人员、标准和时限，逐一签字背书，存档备查。

（三）严格责任追究。全省地方金融工作部门、省管地方金融组织要结合当前火灾防控实际，制定更为严格的战时纪律，对履职不力、工作不落实，隐患排查有死角、有盲区、有漏洞、有缺项，问题隐患整改不精准、不果断、不及时、不到位的，坚决实施通报、督办、警示、约谈等措施，发生事故的，依纪依法严肃问责追责。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对各地地方金融工作部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促指导、跟踪问效。

2021年7月2日

抄送：驻局纪检监察组。

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1年7月2日印发

